**教育部主管高級中等學校身心障礙學生鑑定**

113.08修

**個案提報評估摘要表**

學校名稱： 學生姓名：

填表人： 填表人身分：□家長 □老師 □其他：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提報特教類別 | □智能障礙 □視覺障礙 □聽覺障礙 □語言障礙 □肢體障礙 □腦性麻痺 □身體病弱 □情緒行為障礙 □學習障礙 □自閉症□多重障礙 □發展遲緩 □其他障礙 |
| 提報原因 |  |
| 家庭狀況 |  |
| 發展史 |  |
| 醫療史 | ●症狀出現時間：□學前，□國小 年級，□國中 年級，□高中 年級●主要症狀： ●第一次就診時間： 年 月，就診醫院： ●診斷病名： ●以前服藥情形：□無；□有，藥名 ●目前服藥情形：□無；□有，藥名 ●其他醫療史：（請說明） |
| 醫學檢查 | 檢查內容 | 檢查日期 | 結果說明 |
| □視力檢查 |  |  |
| □視野圖 |  |  |
| □聽力圖 |  |  |
| □其他：（請列舉說明） |  |  |
| 診斷證明 | ●開立醫院： 醫院 ●開立日期： 年 月 日●診斷結果：  |
| 各教育階段鑑定情形 | 國小 | □無鑑定。□有鑑定，鑑定結果為非特教生。□有鑑定，鑑定結果為疑似生。□有鑑定，鑑定結果為特教生，特教類別： 障礙。□有鑑定，鑑定結果為特教生，特教類別： 障礙，但選擇放棄特殊教育學生身分及特殊教育服務。 |
| 國中 | □無鑑定。□有鑑定，鑑定結果為非特教生。□有鑑定，鑑定結果為疑似生。□有鑑定，鑑定結果為特教生，特教類別： 障礙。□有鑑定，鑑定結果為特教生，特教類別： 障礙，但選擇放棄特殊教育學生身分及特殊教育服務。 |
| 高中 | □無鑑定。□有鑑定，鑑定結果為非特教生。□有鑑定，鑑定結果為疑似生。□有鑑定，鑑定結果為特教生，特教類別： 障礙。□有鑑定，鑑定結果為特教生，特教類別： 障礙，但選擇放棄特殊教育學生身分及特殊教育服務。 |
| 相關評估(一年內，不含本梯次鑑定評估人員評估項目) | 評估內容 | 評估日期 | 評估結果 |
| □心理衡鑑（ 醫院） |  |  |
| □魏氏兒童智力量表(第 版) |  |  |
| □魏氏成人智力量表(第 版) |  |  |
| □文蘭適應行為量表 |  |  |
| □新編國民中學國語文、數學成就測驗 (七、八、九年級） |  |  |
| □書寫表達診斷測驗 |  |  |
| □情緒障礙量表(SAED-2） |  |  |
| □注意力缺陷/過動障礙測驗（ADHDT） |  |  |
| □其他相關評估：(請列舉說明) |  |  |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